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3-088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屆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6.42元/股(含),回购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回购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1)和《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

证券代码:688306 证券简称: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64

##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72,103股,占公司总股本1,229,282,800股的比例为0.04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78元/股,最低价为4.98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8,043.39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3年9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并于2023年9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3,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不超过7元/股(含)的回购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在未来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94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1,77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2818%,回购最高成交价格为38.05元/股,回购最低成交价格为31.30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62,792.63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3年7月17日,2023年8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7)。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93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2023年4月28日起至2024年4月27日止,每笔期限不超过一年,并因此产生担保义务(以下简称“担保”)。自担保实施之日起已实际履行担保义务,并自公司发出赎回通知之日起,担保即行终止。担保人与担保人向担保人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之日起三年。实际担保期限届满之日前,公司2023年12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上事项,表决结果:五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智慧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8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含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其中:用于次担保事项的担保方为全资子公司智慧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环保”)2022年资产负债率超过了70%,全资子公司上海佑安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佑安”)最近一年的资产负债率超过了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需聘请保荐机构发表意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81,889,144.78	695,611,972.30
负债总额	514,644,378.18	326,700,973.26
所有者权益	367,244,766.60	368,910,999.04
净资产	153,340,266.60	167,210,025.78

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曹学海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曹学海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3年11月20日起至2025年11月19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曹学海,男,1963年10月11日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东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上海东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曹学海在环境工程领域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对公司业务有深入了解,符合担任独立董事的要求。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3-169

##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408,4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9.49元/股,最低价为32.45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7,245,202.72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2023年9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408,43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9.49元/股,最低价为32.45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7,245,202.72元(不含交易费用)。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3-072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控股”)的通知,获悉金河控股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债权人	质押用途
金河控股	是	21,960,834	60.08%	2.81%	否	2023年11月20日	2024年03月20日	华泰证券	偿还债务
合计		21,960,834	60.08%	2.81%	否	—	—	—	—

证券代码:002688 证券简称:金河生物 公告编号:2023-072

##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内蒙古金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控股”)的通知,获悉金河控股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姓名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股份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债权人	质押用途
金河控股	是	21,960,834	60.08%	2.81%	否	2023年11月20日	2024年03月20日	华泰证券	偿还债务
合计		21,960,834	60.08%	2.81%	否	—	—	—	—

证券代码:002603 证券简称:远光软件 公告编号:2023-053

##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受理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3.涉案的金额:获分权益的信托财产本金10,000万元及收益、违约金、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目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暂时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7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1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12月1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6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落实海外业务的战略规划布局,增强国际销售竞争力,加大公司业务领域覆盖范围,拟以自有资金在泰国设立全资子公司“飞龙汽车部件(泰国)有限公司”,该子公司名称拟为“飞龙汽车部件(泰国)有限公司”(暂定),以当地语言为“曼谷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5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1日上午9: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于2023年12月1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8

##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被认定为先进制造业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西峡县飞龙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峡飞龙”),被认定为先进制造业企业。根据《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3年9号)自2023年9月1日起,西峡飞龙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增值税应纳税额的6%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